

债券代码：163035

债券简称：19 伊利 01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
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就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披露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净资产金额	262.74
上年末借款余额	68.12
计量月月末	2020 年 3 月末
计量月月末的借款余额	146.47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	78.35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29.82%
达到信息披露义务的比例	20%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新增借款类型	新增借款额度	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银行贷款	28.35	10.79%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50.00	19.03%

三、公司已履行的暂缓披露程序

2020 年 3 月末，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尚在编制过程中，相关数据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

度》的相关规定,对本事项申请办理了暂缓披露,并采取了有效措施防止暂缓披露的信息泄露。

四、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数据中除上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